

臺北市文山區景行里 112 年第 1 次里鄰工作會報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112 年 2 月 3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二、開會地點：羅斯福路六段 393 號 7 樓

三、主席：陳千惠 里長

記錄：曲兆昇

四、上級督導人員：高佩芬 課長

五、參加人員：如簽到表

六、里辦公處工作報告

七、（一）111 年度各項里鄰經費支用情形：

經費別	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核准金額	已支付經費及細項	辦理進度(%)	承做廠商	經費核銷報核日期 (尚未屆報核期間者免填)	備註
回饋經費	元宵節活動	111. 02. 21	93, 000	93, 000	100%	永豐餘、愛買、美壽系二班	111. 02. 21	
	重陽節活動	111. 12. 31	67, 000	61, 000	91%	景美區農會	111. 10. 07	
	紀念品	111. 12. 31	10, 000	10, 000	100%	花卉營業人九頤企業	111. 07. 29	
	體育發表會	111. 12. 31	10, 000	10, 000	100%	愛買	111. 11. 08	
	環保旅遊活動	111. 12. 31	214, 545	214, 545	100%	喬登旅行社	111. 12. 16	
	環保志工聯誼餐會	111. 12. 31	76, 000	76, 000	100%	靚點股份有限公司	111. 12. 04	
	水電費	111. 12. 31	20, 000	20, 000	0%			
	電信及網路費	111. 12. 31	16, 000	14, 090	90%	中華電信公司	111. 12. 14	
	物品及耗材	111. 12. 31	15, 000	11, 306	85%	珮得美廣告、紹景興業有限公司	111. 11. 23	
	講師費	111. 12. 31	90, 000	45, 200	55%	林淑寶楊世傑	111. 12. 05	
	僱工	111. 12. 31	24, 000	20, 000	90%	陳國雄	111. 11. 30	
	維護修繕費	111. 12. 31	95, 000	95, 000	100%	上鑫興業、右豐、徐鴻福有限公司	111. 03. 02	
	里辦公處設備	111. 12. 31	80, 000	80, 000	55%	新永新傢俱行	111. 05. 10	
	里刊	111. 12. 31	70, 000	70, 000	100%	陽光房出版社	111. 10. 07	
志工制服	111. 12. 31	20, 000	20, 000	100%	欣晟體育用品	111. 09. 05		

里鄰建 設服務 經費	伴唱機版權費	111.12.31	3,455	3,455	100%	財團法人中華 音樂著作權協 會	111.10.09	
	志工代金	111.12.31	47,040	42,080	88%	文山區公所	111.12.24	
	滅火器更換	111.12.31	60,000	60,000	100%	耿德實業有限 公司	111.06.01	
	清潔打掃用具	111.12.31	5,000	5,000	100%	上興五金行	111.09.07	
	端午節活動	111.12.31	64,000	64,000	100%	永豐餘	111.06.01	
	中秋節活動	111.12.31	97,427	97,427	100%	永豐餘、高秀 妹、原味小吃店	111.09.07	
	重陽節活動	111.12.31	77,000	77,000	100%	永豐餘	111.10.05	
	垃圾袋	111.12.31	78	78	100%	全家	111.09.03	
	清洗公佈欄	111.12.31	10,000	10,000	100%	徐鴻福有限公司	111.11.24	
資源回 收補助 金	辦理資源回收 宣導活動	111.12.31	31,650	31,650	100%	裕發塑膠繩工廠	111.05.07	
睦鄰互 助聯誼 活動補 助經費	睦鄰互助聯誼 活動	111.12.31	60,000	60,000	100%	九頤企業社、泉 利西點麵包店	111.05.27	

七、宣導事項：

1. 為避免登革熱疫情發生，請居家住戶配合確實清理戶內及戶外積水容器，民眾未能清除室內、外之積水容器，導致病媒蚊孳生，要處新台幣一萬元以上十五萬元以下罰鍰，為維護大家的健康，請大家一起動手清除病媒蚊孳生源。
2. 台北市行動防災 APP 多一分準備少一份損失，請協助宣導民眾居家生活注意做好各項災害防處措施，避免災情發生，造成無謂之生命財產損失；本區應變中心電話 6629-0119，2936-5522 #311，Fax：8661-1342。
3. 市民法律諮詢服務聯絡口在各區公所，本區聯絡電話：02-29365522 轉 202，服務時間：每週一至週五，上午 09：30-11：30。
4. 性侵害及遭遇家庭暴力時，一般民眾可撥打 113 全國保護專線或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02-2396-1996 轉 226、227 求助或通報。
5. 為落實災害防治及處理工作，請各位鄰長於災害發生時協助災情通報，如發生火警搶救、人員傷亡、淹水、房屋倒塌、路樹傾倒、瓦斯漏氣、電線掉落、招牌掉落、交通號誌損壞、停電、道路受損等可能危害公安事件，請於第一時間通報里長及里幹事。
6. 接到不明電話請小心查明，並撥防詐騙專線 165，以維自身權益。
7. 住宅防竊三要訣：隨時提高警覺意識、善用安全防護器材，增加行竊困難、發揮鄰里守望相助精神

8. 訊息可以已讀不回，吸毒卻是一去不回。
9. 為防止一氧化碳中毒熱水器安裝要確實遵照「四要原則：一、要保持環境的「通風」。二、要使用安全的「品牌」。三、要注意安全的「安裝」。四、要注意平時的「檢修」。
10. 加入臺北市政府 Line 個人化服務，訂閱文山區各里公佈欄，第一手得知市政訊息與各里活動資訊。
- 步驟 1、先行掃描 QR Code，加入臺北市政府官方 LINE。
- 步驟 2、點選「訂閱市政消息」。
- 步驟 3、點選「里公布欄」。
- 步驟 4、點選「選擇行政區域」與「選擇里別」，個別訂閱訊息。
- 步驟 5、確認欲訂閱之行政區域、里別訊息後，點選確認鍵即可接收該里之市政宣導及活動相關訊息。
11. 酒駕零容忍。酒駕家人會擔心，指定駕駛真貼心。



八、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112 年度里鄰建設經費預算表（如附表），請討論並提供建言。

說明：里辦公處及里民建議及經常性維護經費預計編列項目。

項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金額	用途說明	備註
伴唱機版權費	年	1	3,455	3,455	版權費	
母親節活動	式	1	90,545	90,545	母親節慶典活動	
端午節活動	式	1	85,000	85,000	端午節慶典活動	
中秋節活動	式	1	85,000	85,000	中秋節慶典活動	
守望相助志工制服	式	1	50,000	50,000	提供里內治安清潔辦理活動志工穿著	
志工代金	人/次	50	100	50,000	里辦公處值班及巡守隊及各項活動志工交通補貼代金	
經常門				364,000		
資本門				0		
合計				364,000		

決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由：回饋經費 112 年度初撥款回饋經費預算計劃表（如附表），請討論並提供建言。

說明：里辦公處及里民建議及經常性維護經費預計編列項目。

經費別	項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金額	用途說明	備註
112 年度 初撥款 回饋 經費	元宵節活動	場	1	50,000	50,000	配合元宵節辦理宣導活動，促進里民身心健康。	
	環保旅遊活動	年	1	180,000	180,000	促進里民及各類義志工等身心健康。	
	重陽節活動	場	1	95,000	95,000	配合重陽節辦理宣導活動，促進里民身心健康。	
	里辦公處水電費用	年	1	30,000	30,000	里辦公處水電費支應。	
	電信及網路費	年	1	20,000	20,000	里辦公處電信及網路費支應。	
	物品及耗材	年	1	30,000	30,000	里辦公處各類清潔用品、文具、機具等物品耗材。	
	影印機租賃費	年	1	25,000	25,000	里辦公處影印機租賃費	
	維護修繕費	年	1	51,665	51,665	里辦公處電腦、電子看板字幕機、影印機等機具、感應燈、照明燈、吸頂式感應燈、停電緊急照明燈、廣播系統等維修。	
	環境綠美化	式	1	95,000	95,000	里內各巷弄認養綠地美化、牆面彩繪等。	
	小型公告欄	式	1	54,000	54,000	各項活動及政令宣導公告用。	
	環保志工聯誼餐會	場	1	70,000	70,000	慰勞志工們全年辛勤付出	
	講師費	年	1	44,800	44,800	里內各項研習課程講師費用。	
	雇工	月	12	4,000	48,000	聘請雇工打掃里內周邊環境清潔。	
	隔間裝修費	式	1	70,980	70,980	里辦公處入口玻璃門及室內隔間用吊門安裝。	
	監視器	式	1	37,000	37,000	里辦公處室內外多處監視系統安裝。	
	經常門 合計		793,465				
	資本門 合計		107,980				
	總計					901,445	

決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案由：112 年度睦鄰互助聯誼活動經費 60,000 元，112 年度鄰長自強活動經費(每位鄰長 1,210 元) 及 112 年度資源回收補助金(金額未知)案提請討論。

決議：經討論鄰長自強活動將辦理聚餐聯誼，睦鄰聯誼活動以辦理節慶或里民旅遊睦鄰聯誼活動，資源回收補助金應依環保局規定辦理環保宣導等相關活動。

第四案

案由：研商 112 年度起里辦公處以里鄰活動名義申請使用區民活動中心睦鄰互助聯誼活動，須合乎「臺北市各區推行睦鄰互助聯誼活動實施計畫」第 4 點第 5 項規範，並經里鄰工作會報決議通過，方得僅繳納水電費，提請討論。

說明：說明：本里辦公處 112 年度以里鄰活動名義申請使用區民活動中心項目暫定包括：卡拉 OK 自由歡唱班、歌唱民謠教學、國劇社、舞蹈活動、國樂班、運動健身班、康樂聯誼活動(慶生、健走活動等)、節慶活動(包括元宵節、重陽節等)、資源回收等環保資源回收或環境清潔活動及其他能增進區民情感情，公共利益之正當活動等，經本里鄰工作會報決議通過，方得僅繳納水電費，請討論並提建言。

決議：過半數出席照案無異議通過，如有租借需求依規定辦理。

九、臨時動議：無。

十、主席結論：

希望鄰長有空可穿著環保義工背心多注意里內亂丟垃圾之民眾，共同提昇社區環境，關心里內大小事，最後感謝鄰長對里政事務的幫忙，大家同心協力做好服務。

十一、上級指導員講評：

在此代表區長感謝各位鄰長對區政及市政的支持與協助，鄰長要注意流感及新冠肺炎疫情做好自身保健工作，最後敬祝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十二、散會